

2019 年 10 月南海区自学考试报名报考须知

一、**新生预报名时间：**2019 年 8 月 22 日 9:00-8 月 26 日 12:00

预报名地点：新生自己在规定时间内登陆指定网站([广东自学考试管理系统](http://www.stegd.edu.cn/selfec/)网址：www.stegd.edu.cn/selfec/)进行预报名。

摄像地点：（摄像时间：考生可就近与自考助学点咨询）

自考助学点名称	地址	电话
佛山市南海区百花教育培训中心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天佑六路 86 号	0757-86230191 0757-86252181
佛山市南海区翰苑教育培训中心报名点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科技西路穆天子青少年活动中心六楼	0757-66867277 0757-66867270

报考时间：2019 年 8 月 26 日 12:00-30 日 17:00，

缴费截止时间为 8 月 31 日 17:00。

考试时间：2019 年 10 月 19 日-20 日

二、**报考流程**（见附件 1）

（一）**新生：**

步骤一：预报名

1、注册

新生自己在规定时间内登陆指定网站进行预报名。

登录网站：广东自学考试管理系统 <http://www.stegd.edu.cn/selfec/> ->[考生入口]->[考生预报名] 打开登录页面，选择[新考生注册]，出现考生基本信息页面。在该页面中，有星号标志的项目为必填项，全部内容请考生如实填写。这里设置的密码请考生务必记住，当考生得到准考证号以后，要进行个人报考时，便是以准考证号和该密码登录系统。请正确填写报名点，以后考生将到此时所选的报名点进行正式报名。确认输入无误以后，按[提交报名]，将显示该新考生预报名成功。预报名成功后将得到唯一的预报名号，预报名号仅当次有效。**考生预报名成功后还须完成本人手机绑定方能进行正式报名。**以后将凭预报名号和密码到所显示的报名点进行正式报名。正式报名后将产生准考证号，考生今后可以凭准考证号（帐号）和密码登陆网站查询自己的相关资料、办理转免考和办理毕业。所以请记住密码直到毕业。**特别提示：本省内准考证号所对应的首报专业，不代表毕业时的专业。毕业时考生可根据自身的实际学习情况，再次选择实际毕业的专业（专科或本科）同时申请。**

2、注册信息修改

当考生在未取得准考证号前，觉得预报名信息输入有误，想修改资料时，请打开登录页面，选择[注册信息维护]，填入预报名号和密码，将出现类似新考生注册的页面，考生可以在该页中修改信息。**特别提示：如果考生是已取得准考证号后，有些字段信息点（如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号、照片等）是不能自行更改的。**

步骤二：摄像

正式报名。新生凭预报名号在规定的时间内到市、县（区）考办指定报名点正式报名，考生正式报名时须携带有效身份证进行电子摄像，同时打印、确认报名资料，并获得一个唯一的准考证号码。所有考生务必牢记本人准考证号，报考时须使用该准考证号方能报考。

步骤三：查询

查阅报考科目的名称及课程代号（5 位数）：

网上查询：[广东自学考试管理系统](#)→[考生入口]；或 www.5184.com

步骤四：报考：网上报考。

所有考生均须通过广东省自学考试管理系统报考，并进行网上缴费。考生报考时如未绑定联系手机，则须先完成本人手机绑定方可报考，需要修改已绑定手机的也可通过报考菜单栏的【手机绑定】功能进行解绑和重新绑定。

考生进入自学考试管理系统报考页面，须认真、完整阅读并同意本须知的全部内容（含《广东省自学考试诚信报考承诺书》，见附件 2）后方能报考。在开展建立自学考试诚信报考档案试点的地市，考生违背《广东省自学考试诚信报考承诺书》，当期考试缺考 2 门课程或以上，将被认定为无故缺考，并记入考生诚信报考档案；在省考办组织的下一期自学考试中，在建立诚信报考档案试点的地市只能报考不超过 2 门课程，非试点地市仍可自由报考。考生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合理报考，诚信应考。

每个考生每次考试只能报考一次，且只能选择一个考区参加考试，在保存或修改报考信息时须进行短信验证，以确认是考生本人操作，报考时确认的联系手机和通信地址将作为各级自考办当次考试联系考生的重要渠道，考生务必认真核对，确保准确无误，因填写错误或填写他人手机号码导致的后果由考生承担。考生在确认报考信息前，须认真核对选择的考区和报考课程是否正确。考区和报考课程一经考生确认，不得增加、删减、更改，确认报考后所交报考费一旦网上缴纳，不予退还。考生缴费后须再次登录自学考试管理系统，检查交费状态是否为“已缴费”，以此确认是否报考成功。

未曾提供电子相片的考生在报考前必须先提供指定规格的电子相片（见附件 3），或到地市考办指定报名点现场采集，新生在正式报名时已采集电子相片的，报考时不用提供。

（二）旧生：

旧生不需要进行预报名，其他流程跟新生一样。

三、打印准考证

我省自学考试实行网上自行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上将写明考生参加当次各科考试的座位信息。所有考生均须凭网上自行打印的当次考试的准考证及本人有效身份证参加考试，省自考办原发放的卡片式准考证不再作为参加考试的凭证。考试开始前 10 天内，考生可登录广东省自学考试管理系统打印准考证（见附件 4），打印中如遇问题，可向当地市自考办咨询。

四、违规处理

广东省自学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将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及相关规定严肃处理违纪作弊考生，并如实将相关信息记入诚信档案，涉嫌组织作弊、替考等违法犯罪行为的，移交有关部门处理。考试违规处理事先告知书和违规处理决定书将依据当次报考时考生确认绑定的联系手机和通信地址邮寄，考生须保持通讯畅通。考生也可在成绩公布后，通过广东省自学考试管理系统查询违规处理的相关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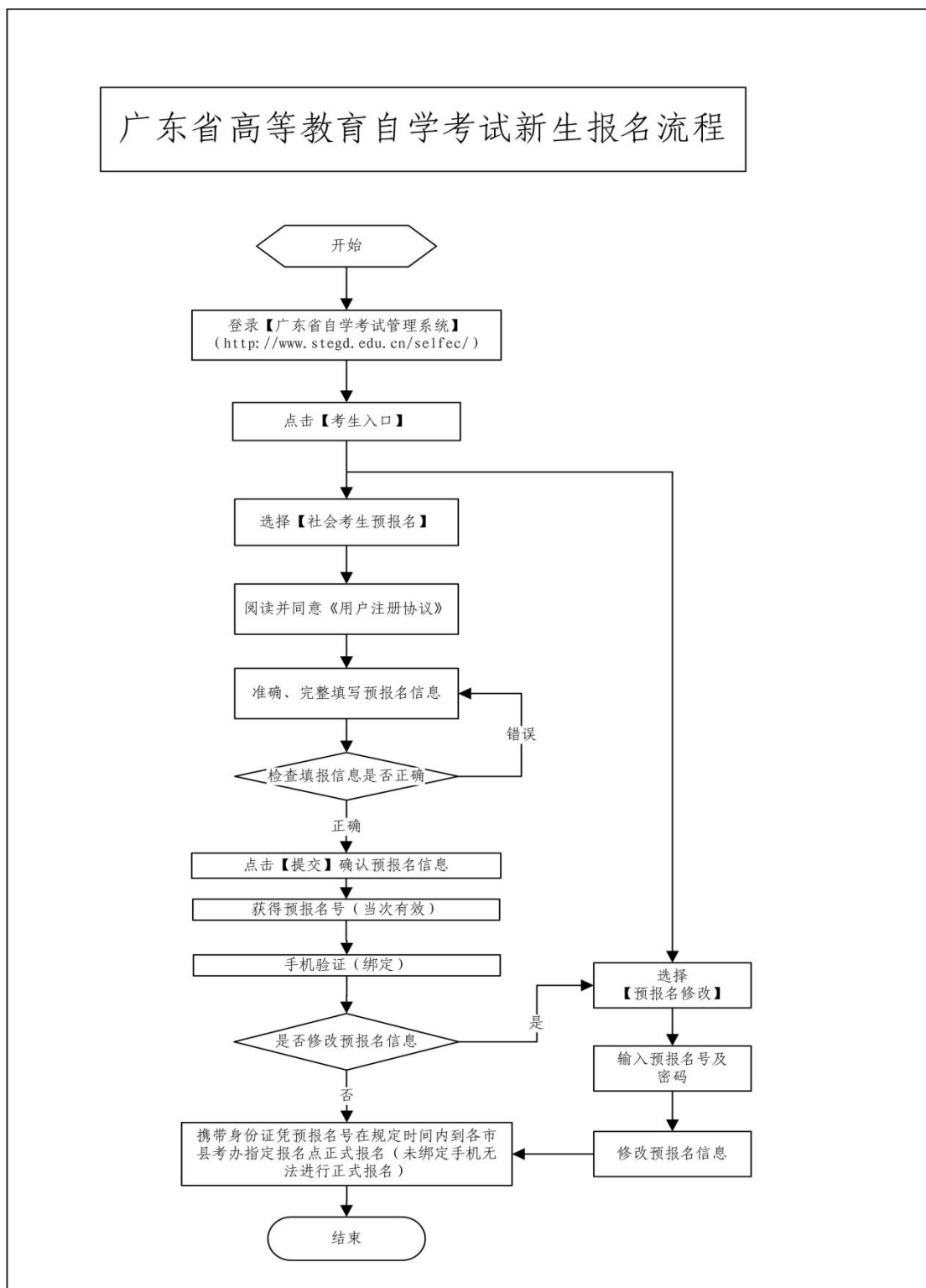
关于建立自学考试诚信报考档案试点地市名单，成绩公布及其他未尽事宜，请考生密切关注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官方微信（微信号：gdsksy）和网站（网址：<http://www.eeagd.edu.cn>）相关讯息。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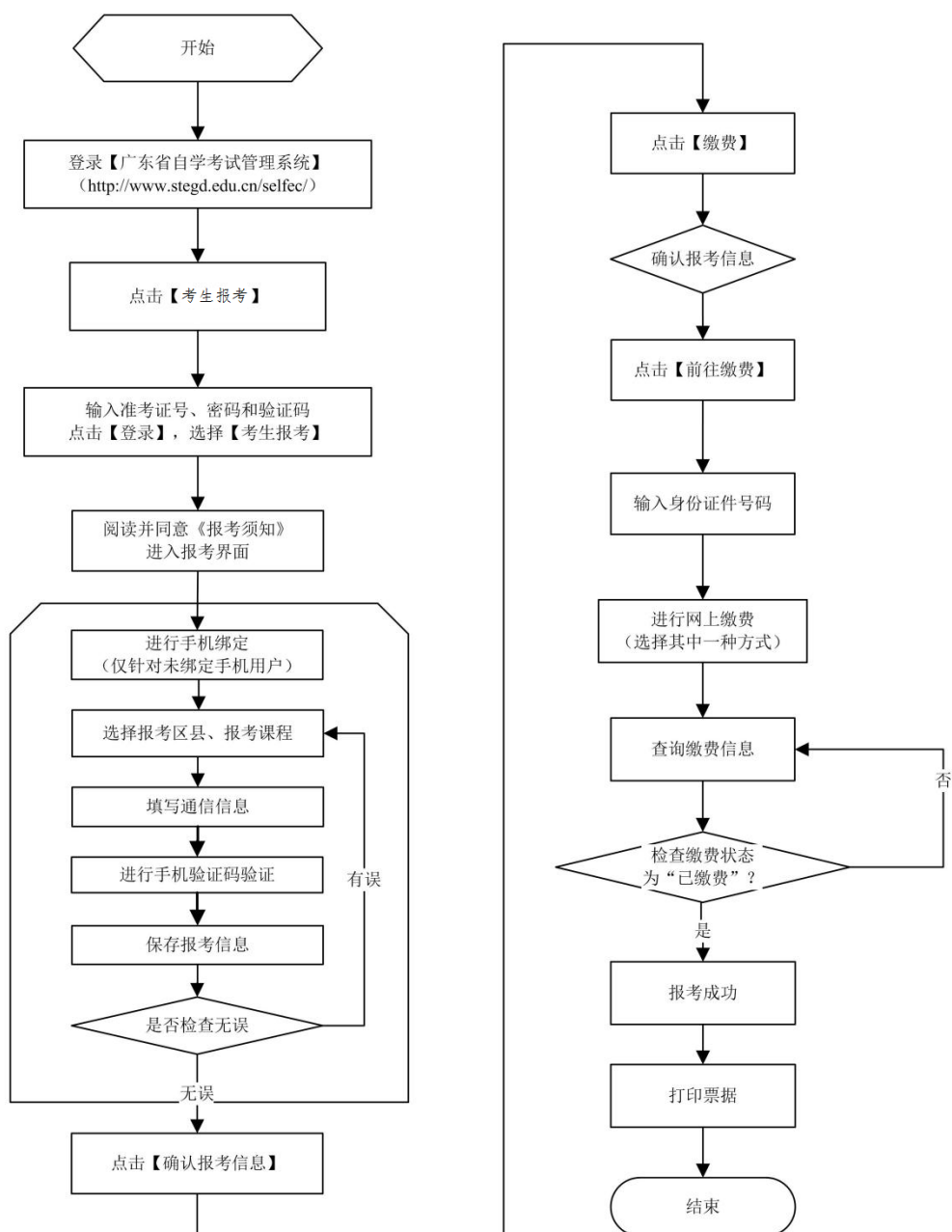
1. 2019 年 10 月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报名报考流程图
2. 广东省自学考试诚信报考承诺书
3. 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电子相片采集标准
4. 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准考证参考式样

佛山市南海区自考办
2019 年 8 月 19 日

2019 年 10 月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报名报考流程图



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生报考流程



自考报考图文版操作指引，请留意省自学考试管理系统界面相关文档。

广东省自学考试诚信报考承诺书

为倡导诚信考试理念，共同构建诚信社会，本人理解并自愿同意接受以下内容：

1. 自愿诚信报考，诚信考试，不无故缺考，不违纪作弊。
2. 知悉并同意省、市关于建立广东省自学考试考生诚信报考档案的相关规定。
3. 如当次考试无故缺考 2 门课程或以上的，自愿在省考办组织的下一期自学考试中报考不超过 2 门课程。
4. 当次考试被认定为无故缺考而被记入诚信报考档案后，本人认为有正当理由的，会在当次考试结束后 10 天内向当次考试所在地市考办提交相关佐证材料，说明缺考理由，提出诚信报考档案修复申请。不按此时间提出诚信报考档案修复申请而影响到报考科次或考点选择的，由本人愿意承担后果。

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电子相片采集标准

(1) 背景要求：背景布选取浅蓝色，要求垂感和吸光好，可以是棉布、毛涤等。

(2) 成像要求：成像区上下要求头上部空 $1/10$ ，头部占 $7/10$ ，肩部占 $1/5$ ，左右各空 $1/10$ 。采集的图像大小最小为 192×168 （高 $\times$ 宽），单位为：像素。成像区大小为 $48\text{mm} \times 42\text{mm}$ （高 $\times$ 宽）。

(3) 灯光要求：需要摄影灯，一台前灯基本满足要求，最好利用两台侧灯，灯具可以是专业摄影灯，也可以是舞台灯或家用立式客厅灯。

附件 4:

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准考证参考式样

_____年____月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准 考 证

准考证号				此处为 考生照片
姓 名		性别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考试地市区县				

考试时间	课程代码及名称	考点名称	考场	座位	考点地址

注意事项

1. 考前 20 分钟凭本准考证、有效身份证参加考试；开考 15 分钟后禁止进入考场；交卷出场不得早于考试结束前 30 分钟，出场后不得再进入考场。
2. 除必要文具外，其他任何物品不得带入考场。
3. 考生领取试卷后须仔细核对试卷课程是否正确、有无缺页、缺题、字迹不清等现象，如有须立即向监考员报告。
4. 考生参加考试时应严格遵守《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场规则》。
5. 本准考证用普通 A4 纸打印，严禁伪造、变造或擅自涂改。

成绩查询

考生可通过广东省自学考试管理系统（<http://www.stegd.edu.cn/selfec/>）查询当次考试合格成绩，也可通过广东省自学考试办公室公布的其他途径查询考试成绩。

法律法规

《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33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对违规（作弊）行为的认定和处理作出了明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增设了组织考试作弊罪。省教育考试院将依法依规严肃处理考试违规（作弊）行为，涉及违法犯罪的，移交有关部门处理。

备注：此式样供参考，以广东省自学考试办公室公布的准考证打印途径实际打印式样为准。